

四川省农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

工作简报

2014年第1期

(总第9期)

四川省农科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

四川省农科院农业信息与农村经济研究所

二〇一四年一月三日

关于加快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的建议

王东明书记在川东北片区新农村建设座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以来，建设幸福美丽新村作为我省新农村建设的升级版，得到了广大群众的热烈响应，各地纷纷以极大热情启动试点工作。根据王东明书记讲话精神，我们组织有关专家深入不同类区的农村调研，提出了加快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的五条建议，供党委政府决策参考。

一、制定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标准

新村建设规划，必须高标准，充分体现“全域、全程、全面小康”要求；必须强调统筹，统筹规划民居建设、产业发展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配套。我们在调研中发现，尽管各地对建设幸福美丽新村有很高的热情，但同时对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标准也存在不同的认识。因此，

有必要制定幸福美丽新村的建设标准，而且应当少而精。根据“业兴、家富、人和、村美”的基本要求，我们建议以主导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80%以上、农民人均纯收入12000元以上的农户占全村总户数的70%以上、贫困发生率为0、农村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40%以下、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利用率达到95%以上、新民居建设比重95%以上等主要指标，设定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的定量标准。同时，针对平原、丘陵、山区和民族地区各地的具体情况，因地制宜，不搞“一刀切”，结合实际建设各具特色的幸福美丽新村。

二、编制幸福美丽新村建设路线图

规划水平决定建设水平。应当按照“全域、全程、全面小康”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的要求，对全省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编制路线图和时间表。到2015年，全省要建成3000个幸福美丽新村；2017年，要建成6000个幸福美丽新村；2020年，要在实现全面小康的同时，建成10000个以上幸福美丽新村。同时，各县要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和县域经济发展水平，高起点、高标准编制幸福美丽新村建设规划，制定相应的路线图和时间表。要以中心村建设为重点，完善村庄布局规划；以分类推进为原则，修编村庄建设规划；以衔接配套为要求，修编完善其他相关规划。应当坚持政府主导，群专结合，尊重民意。要高度重视规划实施，规划一经出台，就必须严格照图施工，一张图纸到底。可以分步实施，不能降格以求。

三、以经营新村理念推进产业发展

应当树立“经营新村”的观念，用高水平的新村建设夯实新村经

营的基础，用高效益的新村经营实现新村建设和发展的可持续性。以新村建设为载体，加快发展高效生态农业。根据各地的自然生态条件、产业发展基础 and 市场需求，科学制定优势农产品区域规划，全面优化农业区域结构、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，建设专业化、规模化、标准化、集约化现代农业产业基地，形成优势突出、特色鲜明的农产品产业集群，推动特色产业区域化、集聚化、品牌化发展。在稳定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的基础上，按照区域整体规划，加快发展蔬菜、水果、茶叶、畜禽、林果等特色优势主导产业，大力培育具有区域特色、聚合发展的休闲农业、生态农业、观光农业，加快发展农村信息服务、养老服务、保健服务、商贸流通等服务业，形成“一村一品”、农旅结合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良好局面，为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奠定坚实的产业基础。

四、在幸福美丽新村建设中推进各项改革

一是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。建议成立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基金，结合新型农民培育，定向扶持专业大户、家庭农场。对专业大户、家庭农场实行差异化扶持政策，重点扶持和培育青壮年专业大户和家庭农场主。加强面向农业和农村的职业技术教育，围绕专业大户和家庭农场主培育职业农民队伍，为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提供优质人力资本。引导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建立合作制企业。二是探索将增加农民财产权利与新村建设的协同推进。试点探索农民住房财产权抵押、担保、转让的方式和路径，探索农民增加财产性收入渠道，探索以农民集体财产权利增加新村建设资金来源的渠道。三是健全基本公共服务的政

府、市场、村级自治组织分类供给机制。深入研究可以市场化提供的公共服务类型，鼓励社会资本投向新农村建设，对企业和社会组织在农村兴办各类事业及提供公共服务进行扶持。

五、统筹整合，形成部门合力共同推进

目前，省市县都成立了新农村建设成片推进工作领导小组，涉及农工委、财政、住建、农业、林业、畜牧、国土、交通、水利等众多部门。省推进领导小组目前包括了 20 个部门和单位。应当进一步明确各成员单位责任分工，各司其职，各尽其责，加强整合，强化考核。统一制定出台关于幸福美丽新村建设的政策措施，对基础设施、新型村庄、产业发展、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等方面综合配套。围绕幸福美丽新村建设规划，安排专项资金，整合涉农资金，加大扶持力度，统筹整合形成部门合力共同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。

（四川省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与农村经济研究所

四川省农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

李晓研究员 杜兴端博士）

主 编：吕火明

电 话：(028)84504706

副 主 编：李 晓

传 真：(028)84504997

本期责任编辑：彭 迎

地 址：成都市净居寺路 20 号

网 址：www.chinawestagr.com

（四川省农科院信息所内）

电子邮箱：nfzxx@163.com

邮 编：610066